

浉池县民政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本年度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由浉池县民政局编制而成。主要包括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管理、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监督保障等方面。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浉池县民政局联系。（电话：0398-4886175）

一、总体情况

根据政务公开相关文件精神，我局通过结合各项工作实际，不断完善信息公开内容，较好地保障人群中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一）主动公开

我局对本年度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了认真的梳理和主动发布相关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主要包括机构信息、政策文件、规划计划、回应关切、财政资金、政策解读、行政执法、社会救助、养老服务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有关规定应当主动公开的其他政府信息。

（二）依申请公开

按照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要求，建立我局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明确责任岗位和人员，2022年，我局全年未收到群众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

2022年，我局在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内容的基础上，继续丰富信息公开的内容，坚持“公开是原则，不公开是例外，公开不涉密，涉密不公开”，把群众最关心，与之利益密切相关的内容作为公开重点，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根据县政府统一安排，进一步规范政务信息公开平台规范化、制度化、标准化建设，及时将全县养老服务、社会救助领域各项内容等惠民政策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公开和公示，将政务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作为日常工作中的重要环节，定期维护各项公开栏目，将政务信息公开平台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平台，及时发布重要政策、公开重大举措。

（五）监督保障

2022年，我局通过进一步健全监督体系，明确信息发布审核责任，鼓励人民群众积极参与政务公开情况的监督，防止了腐败行为发生，同时与维护群众利益相结合，及时解决了人民群众反映的问题。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机关干部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有待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工作宣传力度还需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的广度、深度有待持续强化拓展。

改进情况：一是结合具体工作实际，认真学习，加强队伍建设，强化信息公开督查，切实保证信息公开及时、准确。二是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建立长效机制，通过规范和完善制度，为信息公开的畅通提供有力保障。三是把涉及广大群众切身利益的事项作为信息公开的重点，进一步规范信息内容，加大网络、报刊等宣传力度，切实做到信息公开透明。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 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完成情况

2022年浉池县民政局积极探索适宜本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方式和手段，对群众着重关注的社会救助领域各项资金发放情况及时主动公开，逐步引导群众真正参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现民众对政府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发挥政府信息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和社会经济活动的服务作用。

(二) 收费信息处理费情况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用。